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众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主办券商”）系武汉众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众联信息；股票代码：430315；以下简称“众联信息”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在对众联信息的持续督导工作中，主办券商注意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甘霖被公安机关逮捕羁押的相关风险，详见 2018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众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公安机关逮捕的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目前，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甘霖被公安机关逮捕羁押，公司未聘请到审计服务机构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预计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主办券商已经履行了对众联信息的持续督导义务，提醒该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主办券商提示，如果众联信息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含 4 月 30 日）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股票被强制停牌的风险；如果众联信息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含 6 月 28 日）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